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徵求護理學系系主任

- 一、護理學系誠徵系主任1名。
- 二、任期:115年2月1日至118年1月31日。
- 三、護理學系系主任候選人應具備下列各項條件:
 - 1.具副教授(含)以上資格。
 - 2.具本國護理師執照與護理專業領域相關博士學位。
 - 3.具護理專長且有護理臨床及教學經驗。
 - 4.自就任起能任滿三年者為優先。
 - 5.於學術上有卓越表現並富行政經驗及領導能力。

四、遞件應繳交資料:

- 1.履歷表及自傳。
- 2.治系理念與願景。
- 3.學經歷與證照證明。
- 4.研究計畫與著作。
- 5.推薦函2封。(請推薦者於收件截止前另信寄送)
- 6.其他有利審查之教學、研究、服務佐證資料。
- 五、上述資料請提供**電子檔**於收件截止日前 email 至承辦人電子信箱,信件 主旨註明【應徵護理學系系主任—OOO(姓名)】。
- 六、擇優以電子郵件通知後續面試事宜。
- 七、收件截止日:114年9月25日23點59分止(臺灣時間,以電子郵件寄件時間為憑)。
- 八、如有聯絡或詢問事項可洽承辦人員。

承辦人:王先生

聯絡電話:(02) 2826-7000 #65184

電子信箱:evanhao@nycu.edu.tw

陽明交通大學護理學系系主任遴選委員會 啟

114年9月11日